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enzhe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52)

調整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及數量

董事會宣佈，由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四日向選擇以代息股份方式收取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的股東發行及配發新股份，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及聯交所的補充指引對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及數量進行調整，調整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四日生效。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四日，本公司向選擇以代息股份方式收取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的股東發行及配發 30,846,611 股新股份。

據此，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及聯交所的補充指引對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行使價及數量按以下方式作出調整，調整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四日生效：

購股權的 授出日期	於調整前		於調整後	
	每股行使價	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每股行使價	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二零一七年 五月二十六日	港幣 11.904 元	35,473,152	港幣 11.100 元	38,041,408

本公司將就上述調整另行向每名購股權持有人發出通知。

釋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港幣」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港幣 1.00 元的本公司普通股
「購股權」	指	根據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授出可認購新股份的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六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補充指引」	指	聯交所就購股權計劃出具日期為二零零五年九月五日的函件內的補充指引

承董事會命
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譚美美

香港，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的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高雷先生、李海濤先生、鍾珊群先生、劉軍先生及胡偉先生；非執行董事謝楚道先生及劉曉東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丁迅先生、聶潤榮先生、閻峰博士，太平紳士及鄭大昭教授。